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

枣卫办字〔2018〕4号

枣庄市卫生计生委 关于转发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公布全省 卫生计生系统中介服务项目和证明材料清单的 通告》的通知

各区（市）卫生计生局，枣矿集团生活卫生中心，委直各单位、委机关各科室：

现将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公布全省卫生计生系统中介服务项目和证明材料清单的通告》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告要求到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官网上下载并贯彻落实。

联系人：王国柱 电话：3151986 邮箱：zzwsfjk@126.com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8年1月8日

关于公布全省卫生计生系统中介服务项目 和证明材料清单的通告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的意见》（鲁办发〔2017〕32号）要求，我委按系统清理规范了省市县乡四级涉政务服务事项的中介服务项目和证明材料，编制完成了全省卫生计生系统政务服务事项中介服务项目清单、申请人可自行（委托）完成的技术性项目目录、证照或制式证明清单以及补充证明或再证明清单，现予以公布。同时，在山东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网址：<http://www.sdwsjs.gov.cn/>)上进行公布。

我们将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的调整和职责任务变化等情况对清单实施动态调整。

- 附件：
1. 全省卫生计生系统政务服务事项中介服务项目清单
 2. 全省卫生计生系统申请人可自行（委托）完成的技术性项目目录
 3. 全省卫生计生系统涉政务服务事项证照或制式证明清单
 4. 全省卫生计生系统涉政务服务事项补充证明或再证明清单

山东省卫生计生委
2017年12月21日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1月8日印发

校对人：王国柱